

16

宁强县天津医院心电网络建设项目 采购合同

甲方(买方): 宁强县天津医院 签订地点: 宁强县

乙方(卖方): 陕西浩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2年5月

为保障买卖双方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经友好而充分的协商,本着平等互利、自觉自愿的原则,一致同意按下列条款签订本合同:

一、设备名称、型号、数量、金额、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万)	总价(元)	备注
1	心电网络服务器	联想 SR	1/套	1.6万	1.6万	
2	心电网络业务管理平台	深圳理邦 Smart ECG Net	1/套	5万	0	赠送
3	心电终端机	深圳理邦 iSE-1016	14/套	2.6万	36.4万	
4	诊断中心大屏	/	2/套	0.4万	0	赠送
5	医师诊断工作站 1套	/	1/套	1万	0	赠送
合计报价(大写)		叁拾捌万元整 (小写: 38万)				

二、产品设备质量标准及保证

1、产品设备的质量标准,按下列第()项执行:

(1) 按国家标准执行;

(2) 无国家标准而有行业标准的,按行业标准执行;

期限内提出异议，视为乙方所交产品设备符合合同约定。

7、甲方在验收合格后对产品设备负有保管责任，因甲方使用、保管、保养不当或不善等造成产品设备质量下降和损坏的，由甲方承担相应后果。

8、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应在2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回复并着手处理。

六、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方法

按乙方“交接清单”提供，随货发运。

七、付款方式、期限及比例

1、甲乙双方约定通过(银行转账/汇款)方式支付货款。

2、付款时间期限及付款比例：合同总金额38万元(叁拾捌万元)，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三日内甲方支付乙方95%付款，即36.1万元整，项目验收完成后预留5%的质量保证金，即(1.9万元)，一年后付清。

2024年6月5日

八、违约责任

1、乙方所交产品设备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应及时给予更换，并承担因修理、调换或退货而产生的实际费用。

2、乙方不能按时提供产品设备的，从约定的交货之日起算，按日支付未按期提供产品设备总额的0.5%的违约金。

九、特别事项

1、乙方需指派专人负责售后维护事宜。

2、甲方若对中标人提出质量服务要求，所有涉及产品生产商的有关事项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应根据本产品设备《产品使用说明书》规定的工况范围内作业，严禁一切超标、不合规的运作。

十、不可抗力风险承担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不能履行或不能安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

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争议，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具备管辖权的仲裁委员会仲裁决定或起诉方人民法院管辖。仲裁委员会仲裁决定或人民法院裁决为最终决定，甲乙双方必须共同遵照执行。

十二、其它

- 1、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合同变更及修改必须经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变更。所补充和变更的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3、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壹份，监管部门备案壹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壹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望双方共同遵守。

甲方：宁强县天津医院（盖章）

乙方：陕西浩博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宁强县

地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启迪科技

园D座11301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710075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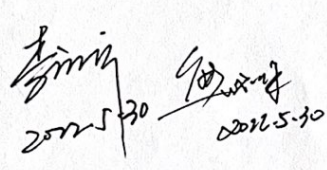
的代理人：（签字） 师将来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行西安大雁塔北广场支行

账号：

账号：102430044138


2012.5.30 2012.5.30